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

为积极推进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2023年8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现就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文件的修订情况说明如下:一、《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封面		更新公司注册地
声明		删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相关内容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二)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及现金分红情况 修订了公司2022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三、《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封面		更新公司注册地
第一节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更新了详见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表述

三、《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修订情况

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封面		更新公司注册地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一)年产6万吨新能源汽车零部件	1.更新了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分析相关内容; 2.修订了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除上述主要修改情况外,公司根据最新业务情况完善了若干业务表述,此外无其他实质性修订。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5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现就此公告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披露的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2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1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三、会议决议的执行 本次会议决议的执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9

###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4日(星期四)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3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8月24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3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8月24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参会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文永均先生 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余啸海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伍利先生 独立董事:刘家琴女士、唐国琼女士、刘霞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8月24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余啸海 张露 联系电话:028-88203615 邮箱:snkj@slnbiopharm.com

证券代码:688117 证券简称:圣诺生物 公告编号:2023-048

###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医疗”)持有公司股份9,0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10%。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6月6日起上市流通。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乐普医疗出具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乐普医疗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912,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60%。

三、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数量(股):9,072,000 减持比例:8.10% IPO前取得:9,072,000股

注:公司2023年6月13日披露了《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股。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12,000,000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乐普医疗持股数量相应由6,480,000股增加为9,072,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且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3-100号

###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及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议案:选举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聘请股东大会再次审议为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6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8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8月21日(星期一)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21日; 其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21日上午9:15至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16日。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深交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23年8月1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7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末(未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1.10	99.98	11.16
营业利润	67.36	51.33	31.25
利润总额	67.31	51.33	31.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6	44.57	25.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0	44.35	2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9	1.23	2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4	9.29	上升0.25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初(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282.51	9,176.50	12.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2.27	613.43	11.2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622.29	553.44	12.44
普通股总股本(亿股)	38.14	37.36	2.0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32	14.81	10.20
不良贷款率(%)	0.72	0.78	下降0.06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511.86	501.57	提升10.29个百分点

注:本公司于2020年11月发行人民币60亿元永续债,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祥源文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378,039股 35.132%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王衡先生主持,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三、会议决议的执行 本次会议决议的执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11日以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三、会议决议的执行 本次会议决议的执行,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7日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范围	减持方式	减持原因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912,000	2023/9/7-2023/12/6	不低于12.00元/股,不超过12.54元/股	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	自身资金需求

注:上述减持主体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进行,即2023年8月22日至2023年11月21日。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上述减持主体承诺: (1)股份锁定期及锁定的承诺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就其所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需要公告的,还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上述承诺将根据最新的相关规定进行变动。 3.如上述承诺所依据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发生变化的,上述承诺将根据最新的相关规定进行变动。

4.本公司如违反上述承诺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则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如有)归发行人所有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函,自本公司盖章之日起生效。” (2)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持股5%以上大股东乐普医疗承诺如下: “如果未来本企业因其他原因需要转让所持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承诺的规定转让股份。

1.转让股份的条件 ①转让股份的积极条件 A 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承诺的限售期限届满; B 股份转让前需向发行人董事会说明转让股份的原因,并通过发行人发布减持股份意向公告; ②转让股份的消极条件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以下期限内不得转让所持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A 发行人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期的,自原公告前30日起至最终公告日; B 发行人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C 自可能对发行人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日内; D 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它期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6

###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修订稿)及募集说明书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科审(再融资)(2023)14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提交的《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首轮问询函。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已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及相关公告文件。

根据上交所对问询函回复进一步的审核意见,现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部分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与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报告(修订稿)》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取中国证监会核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上述事项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取中国证监会核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2.未来转让股份的方式 未来在转让股份的条件满足后,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将按照法律法规允许的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发行人的股份。

3.未来转让股份的数量 控股股东在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股份的,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所持股份数量的25%;其他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满后,减持股份的数量,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4.公告承诺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时,将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减持意向予以公告,在公告中需明确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或者预计减持的股份数量区间。

5.未来转让股份的期限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自做出公告减持意向三个交易日后可进行股份转让;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

6.未来转让承诺需要承担的后果 如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按减持意向说明转让股份,则转让股份所得归发行人,并将赔偿因转让股份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解除的具体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及业务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及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相关股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交易、法规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圣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六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议案:选举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聘请股东大会再次审议为荣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空格内填上“√”。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弃权”、“回避”中的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均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〇二三年 月 日 执 回

截至2023年8月16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3-037

###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本公告所载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的集团口径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本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3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上年同期末(未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1.10	99.98	11.16
营业利润	67.36	51.33	31.25
利润总额	67.31	51.33	31.1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76	44.57	25.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50	44.35	22.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9	1.23	2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4	9.29	上升0.25个百分点

项目	本报告期末(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初(经审计)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282.51	9,176.50	12.0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2.27	613.43	11.2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622.29	553.44	12.44
普通股总股本(亿股)	38.14	37.36	2.0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6.32	14.81	10.20
不良贷款率(%)	0.72	0.78	下降0.06个百分点
拨备覆盖率(%)	511.86	501.57	提升10.29个百分点

注:本公司于2020年11月发行人民币60亿元永续债,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证券代码:600576 证券简称:祥源文旅 公告编号:临2023-039

### 浙江祥源文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8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拱墅区密渡桥路1号白马大厦12楼祥源文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普通股和恢复表决权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378,039股 35.132%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召集,董事长王衡先生主持,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